

证券代码：835952

证券简称：希尔电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小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660,5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邓鹏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何轶因个人原因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融资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全年融资额度不超过 10500 万元（含新增、续贷及转贷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融资金额、利率和使用期限以公司和机构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或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限。上述融资业务可能需要公司以自身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或由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员审核并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660,57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经综合评估后决定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9,660,57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